

2022 级法学（数字法治卓越班）专业培养方案

培养目标

培养造就具备数字法治思维、理解数字法治理念、掌握数字法治方法，富有争先气魄、创新气质和卓越实践能力，视域宽阔、格局高远、素质全面的数字法治体系建设者和数字治理变革进程的参与者、推动者和引领者。进入后 2 年专业硕士阶段的要求：为保证教学质量，使学生能顺利完成学业，学生在完成本科学业后进入专业硕士阶段时需达到如下要求：1. 获得法学学士学位，本科毕业论文为良好及以上；2. 完成全部本科培养阶段课程；3. 前 4 年海外交流 ≥ 1 次。

毕业要求

毕业生应当获得培养方案规定的最低毕业学分，并且符合以下几方面的要求：

1. 知识要求

- ①文理兼修，掌握基础人文社科及自然科学方面知识。
- ②牢固掌握法学专业基本知识、法学方法和基本理论。
- ③形成合理的数字法学基础知识结构，具备良好的人文素养和科学素养。

2. 能力要求

- ①具备利用法学思维和数字思维方法开展法学学术研究和创新创业实践的能力。
- ②具备运用数字技术解决社会实践重大问题的能力。
- ③具备独立自主地获取和更新法学专业相关知识的学习能力。

3. 素质要求

- ①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牢固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 ②具有服务法治国家建设的高度责任感和强烈使命感。
- ③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熟悉我国法律制度和政策。
- ④具有国际视野，富有争先气魄、创新气质、卓越实践能力和持久竞争力。
- ⑤提升素养，引领数字时代的法治秩序构建。

4. 人格要求

- ①养成良好的道德品格、健全的法律职业人格。
- ②具备健康的心理和体魄。

关于数字法治卓越班（本研贯通）的说明：

- ①数字法治卓越班（本研贯通）的学生通过全国普通高考招生的方式遴选。
- ②学校采用分流机制，分流者将转入普通本科专业学习。
- ③整合法学本科教育和研究生教育，实施分段式培养。

1. 第一阶段：基础学习阶段（第 1-3 年）

本阶段的培养目标是厚基础。一是设置数字法治卓越班（本研贯通）荣誉课程。课程契合数字法治和国际化的时代要求，由顶级师资授课。二是倡导交叉学科思维培养。安排统计学等数学相关基础课程，人工智能与机器学习等计算机学科基础知识，丰富思维模型，建立多元视角，从技术视角感受法律实践场景，从法律视角审视数字技术。

2. 第二阶段：实践精进阶段（第4年）

本阶段的培养目标是强实践。输送学生到高端实践部门进行为期6个月的深度集中实习，在实践中学习和检验法律与技术融合的路径和效果，提高运用数字技术解决法律问题的能力，提高运用法律制度应对数字技术的能力。

3. 第三阶段：进阶提升阶段（第5-6年）

本阶段的培养目标是重创新。通过数字法学前沿课程、科研能力提升专题课程、数字立法专题课程与调研、智慧司法专题课程与调研、毕业论文写作等方式，进一步明确自己的职业规划。侧重提升学生创新实践能力，设立专门面向数字法治卓越班（本研贯通）学生的数字法治科研实践创新项目，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国内外学术交流和协作开展实践创新活动，并推动相关研究成果向社会发布和转化。

前四年的学习中，修完法学本科毕业所需学分且通过论文答辩的学生将获得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并继续进入研究生阶段学习；分流的学生转到普通法学本科班学习。

说明：学生第四学年秋冬学期修读完成硕士研究生阶段公共课，同期完成本科毕业论文选题开题；春夏学期（包括暑期短学期）开启为期6个月深度实习，同时完成毕业论文答辩等本科毕业环节。

专业主干课程

行政法 刑法总论 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 法理学 民法总论 宪法学

推荐学制 4年 最低毕业学分 144+7.5+6+8 授予学位 法学学士

课程设置与学分分布

1. 通识课程 47.0+7.5 学分

(1) 思政类 16.5+2

1) 必修课程 15+2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371E0010	形势与政策 I	+1.0	0.0-2.0	一(秋冬)+一(春夏)
551E0020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0	3.0-0.0	一(秋冬)
551E0070	思想道德与法治	3.0	2.0-2.0	一(秋冬)
551E0120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3.0	3.0-0.0	二(秋冬)
551E0100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0	3.0-0.0	二(春夏)
551E0110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0	2.0-2.0	三(秋冬)
371E0020	形势与政策 II	+1.0	0.0-2.0	二、三、四

2) 选修课程 1.5 学分

在以下课程中选择一门修读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11E0010	中国改革开放史	1.5	1.5-0.0	二(秋)/二(冬)/二(春)/二(夏)
041E0010	新中国史	1.5	1.5-0.0	二(秋)/二(冬)/二(春)/二(夏)
551E0080	中国共产党历史	1.5	1.5-0.0	二(秋)/二(冬)/二(春)/二(夏)
551E0090	社会主义发展史	1.5	1.5-0.0	二(秋)/二(冬)/二(春)/二(夏)

(2) 军体类 8+2.5

体育 I、II、III、IV、V、VI 为必修课程，要求在前3年内修读；四年级修读体育 VII—体操与锻炼。详细修读办法参见《浙江大学2019级本科生体育课程修读办法》。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3110021	军训	+2.0	+2	一(秋)
481E0030	体育 I	1.0	0.0-2.0	一(秋冬)
481E0040	体育 II	1.0	0.0-2.0	一(春夏)
031E0011	军事理论	2.0	2.0-0.0	二(秋冬)/二(春夏)
481E0050	体育 III	1.0	0.0-2.0	二(秋冬)
481E0060	体育 IV	1.0	0.0-2.0	二(春夏)
481E0070	体育 V	1.0	0.0-2.0	三(秋冬)
481E0080	体育 VI	1.0	0.0-2.0	三(春夏)
481E0090	体育 VII--体测与锻炼	+0.5	0.0-1.0	四(秋冬)/四(春夏)

(3) 美育类 +1

美育类要求 1 学分，为认定型学分。学生修读通识选修课程中的“文艺审美”类课程、“博雅技艺”类中艺术类课程以及艺术类专业课程，可认定该学分。

(4) 劳育类 +1

劳育类要求 1 学分，为认定型学分。学生修读学校设置的公共劳动平台课程或院系开设的专业实践劳动课程，可认定该学分。

(5) 外语类 0+1

外语实行英语水平测试通过制，学生在校期间须通过“浙江大学英语水平测试”并获得学分；在本科期间学生“托福”考试成绩 95 分以上（含 95 分）、“雅思”成绩 7.0 分以上（含 7.0 分）或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笔试 550 分（各分项均及格）且口试分数为 B 级以上（含 B 级），可申请免考“浙江大学英语水平测试”。“浙江大学英语水平测试”修读办法参见《浙江大学本科生“外语类”课程修读管理办法》（2018 年 4 月修订）（浙大本发〔2018〕14 号）。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51F0600	英语水平测试	+1.0	0.0-2.0	

(6) 计算机类 3 学分

本专业根据培养目标，学生选修如下计算机类通识课程。学院建议修读“Python 程序设计”。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211G0280	C 程序设计基础	3.0	2.0-2.0	一(春夏)

(7) 自然科学通识类 7.5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821T0100	高等数学	4.0	4.0-0.0	一(秋冬)
821T0190	线性代数（甲）	3.5	3.0-1.0	一(秋冬)

(8) 创新创业类 1.5 学分

要求在创新创业类通识课程中选修一门。创新创业类通识课程现有《创业基础》、《创业启程》、《大学生 KAB 创业基础》、《职业生涯规划》等课程。

鼓励有兴趣的同学在完成创新创业类通识课程修读的基础上，进一步选修创新创业类专业课程（培养方案中标注“△”的课程）。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31P0010	创业基础	2.0	2.0-0.0	
031P0020	创业启程	2.0	2.0-0.0	
361P0010	大学生 KAB 创业基础	1.5	1.5-0.0	
361P0040	职业生涯规划	1.5	1.5-0.0	
U71P0010	创业基础	1.5	1.5-0.0	

(9) 通识选修课程 10.5 学分

通识选修课程下设“中华传统”“世界文明”“当代社会”“文艺审美”“科技创新”“生命探索”及“博雅技艺”等6+1类。每一类均包含通识核心课程和普通通识选修课程。满足以下三点修读要求后，在通识选修课程中自行选择修读其余学分，若1)项所修课程同时也属于第2)或3)项，则该课程也可同时满足第2)或3)项要求。

- 1) 至少修读1门通识核心课程 1门
- 2) 至少修读1门“博雅技艺”类课程 1门
- 3) 人文社科学生在“科技创新”“生命探索”两类中至少修读 2门

2. 专业基础课程 25.5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2120830	中国法律史	3.0	3.0-0.0	一(春夏)
02120850	刑法总论*	3.0	2.0-2.0	一(春夏)
02120940	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	2.0	2.0-0.0	一(春夏)
021A0011	法理学*	3.0	2.0-2.0	一(春夏)
021A0030	民法总论*	3.0	3.0-0.0	一(春夏)
021A0040	宪法学*	3.0	3.0-0.0	一(春夏)
061B9090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2.5	2.0-1.0	二(秋冬)
21121510	自然语言处理导论	3.5	2.5-2.0	二(夏)
86120370	人工智能与机器学习	2.5	2.0-1.0	三(秋冬)

3. 专业课程 71.5 学分

(1) 专业必修课程 33 学分

以下课程必修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2120720	物权法*	3.0	3.0-0.0	二(秋冬)
02120810	行政法*	3.0	2.0-2.0	二(秋冬)
02120840	债法原理*	3.0	3.0-0.0	二(秋冬)
02120860	刑法分论*	3.0	2.0-2.0	二(秋冬)
02120240	民事诉讼法	3.0	3.0-0.0	二(春夏)
02120370	刑事诉讼法*	3.0	3.0-0.0	二(春夏)
02120411	行政诉讼法	3.0	3.0-0.0	二(春夏)
02120880	合同法	3.0	2.0-2.0	二(春夏)
02191020	亲属与继承法	2.0	2.0-0.0	二(春夏)
02192610	国际法原理与前沿	3.0	3.0-0.0	三(秋冬)
02192630	数字法学导论	2.0	2.0-0.0	三(春)
02120900	法律职业伦理	2.0	2.0-0.0	四(秋冬)

(2) 专业选修课程 18 学分

1) 人工智能课程 2 门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2190620	网络空间安全导论	2.0	2.0-0.0	一(春夏)
02192620	人工智能编程框架	2.0	2.0-0.0	二(秋冬)
24195680	计算文本分析	2.5	2.0-1.0	二(秋冬)
21121490	人工智能伦理与安全	2.0	2.0-0.0	二(春夏)
211C0030	数据库系统原理	2.5	2.0-1.0	二(春夏)
86120260	深度学习	1.5	1.5-0.0	二(夏)
21191910	区块链与数字货币	2.0	2.0-0.0	三(秋)

2) 国际化课程

2 门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2192430	国际投资法	2.0	2.0-0.0	三(秋)
02120120	国际私法	3.0	3.0-0.0	三(春)
02191180	世界贸易组织法	2.0	2.0-0.0	三(春)
02191240	美国法律概论	2.0	2.0-0.0	三(春)
02192440	国际争端解决	2.0	2.0-0.0	三(春)
02120890	国际经济法	3.0	2.0-2.0	四(秋冬)

3) 其他模块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2120930	法律逻辑学	2.0	2.0-0.0	一(春夏)
02120742	法律方法论	3.0	2.0-2.0	二(秋冬)
02120730	商法总论与公司法	3.0	3.0-0.0	二(春夏)
02192330	法律经济学	2.0	2.0-0.0	二(春夏)
021A0020	经济法	3.0	3.0-0.0	二(春夏)
02120530	知识产权法	3.0	3.0-0.0	三(秋冬)
02191051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	3.0	3.0-0.0	三(秋冬)
02192580	证据法学	2.0	2.0-0.0	三(秋冬)
02120150	环境资源法	3.0	3.0-0.0	三(春)
02120920	财税法	2.0	2.0-0.0	四(秋冬)

(3) 实践教学环节

12.5 学分

1) 实务训练

6.5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2120910	法律文书	2.0	2.0-0.0	四(秋)
02192310	法律诊所	2.5	2.0-1.0	四(秋冬)
02192490	法律谈判	2.0	+2	四(秋冬)

2) 专业实习

6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2188050	司法实习	6.0	+8	三(夏)/四(春夏)

(4) 毕业论文(设计)

8 学分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2189010	毕业论文	8.0	+10	四(春夏)

4. 跨专业模块

+3 学分

跨专业模块是学校为鼓励学生跨学科跨专业交叉修读、多样学习而设置的学分。学生修读辅修课程或外专业的其他专业课程或经认定的跨学院(系)完成过程性的教学环节等,可认定为该模块学分,同时可根据修读情况计入相应的辅修学分或个性修读课程学分或第二课堂。

本专业推荐修读以下课程: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建议学年学期
041A9180	逻辑学导论	2.0	2.0-0.0	一(秋冬)
201A0020	管理学	3.0	3.0-0.0	一(秋冬)
24122610	人类学概论	3.0	3.0-0.0	一(春夏)
241A0050	社会学概论	3.0	3.0-0.0	一(春夏)
201A0030	会计学	3.0	3.0-0.0	二(秋冬)
241A0030	政治学原理	3.0	3.0-0.0	二(秋冬)

5. 国际化模块

+3 学分

学生完成以下经学校认定的国际化环节可作为国际化模块学分,并可同时替换其他相近课

程学分或作为其他修读要求中的课程。

- (1) 参与与境外高校的 2+2、3+1 等联合培养项目；
- (2) 境外交流学习并获得学分的课程；
- (3) 在境外参加 2 个月以上的实习实践、毕业设计（论文）、科学研究等交流项目；
- (4) 经学校认定的其他高水平的国际化课程；
- (5) 经学校认定的本科生线上境外交流与合作项目，具体参见《浙江大学本科生线上境外交流与合作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浙大本发〔2022〕4 号）。

6. 第二课堂	+4 学分
7. 第三课堂	+2 学分
8. 第四课堂	+2 学分